

附件

2023-2024 学年本科生国家奖学金、国家励志奖学金

名额分配表

序号	学院	国家奖学金	国家励志奖学金
1	农学院	7	11
2	园艺学院	5	11
3	植物保护学院	6	15
4	生物学院	10	12
5	资源与环境学院	7	23
6	动物科学技术学院	7	18
7	动物医学院	8	26
8	食品科学与营养工程学院	12	19
9	工学院	17	54
10	信息与电气工程学院	18	55
11	水利与土木工程学院	9	34
12	理学院	10	37
13	经济管理学院	13	27
14	人文与发展学院	12	32
15	国际学院	10	0
16	土地科学与技术学院	4	13
17	草业科学与技术学院	2	7
18	未来技术学院	3	4
19	烟台研究院	23	52
20	第二学士学位	3	17
	合计	186	467

备注：1. 各学院在评选国家奖学金、国家励志奖学金时，应向国家重点支持学科专业倾斜。国家奖学金指标里，农学院包含 1 个给强基计划学生的名额；生物学院包含 1 个给强基计划学生的名额、4 个给试验班学生的名额；动物科学技术学院包含 1 个给强基计划学生的名额；工学院包含 1 个给试验班学生的名额；信息与电气工程学院包含 4 个给试验班学生的名额。

2. 第二学士学位学生由烟台研究院负责评选。